

证券代码：830771

证券简称：华灿电讯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网络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灿华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

露公告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南通华灿电讯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邮储银行如皋支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南通华灿电讯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邮储银行如皋支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担保的公告》（2023-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通华灿电讯科技有限公司向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如皋支行贷款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南通华灿电讯科技有限公司向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如皋支行贷款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灿华、吴旭东、吴树峰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南通华灿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向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如皋支行贷款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南通华灿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向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如皋支行贷款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灿华、吴旭东、吴树峰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无锡农商行南通分行贷款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向无锡农商行南通分行贷款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灿华、吴旭东、吴树峰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为广东华灿电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为广东华灿电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3-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为江苏华兴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为江苏华兴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3-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向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灿华、吴旭东、吴树峰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2 日